证券代码: 000726 200726

证券简称: 鲁泰A 鲁泰B 公告编号: 2025-013

债券代码: 127016

债券简称: 鲁泰转债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 上一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 2. 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 3. 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 案》,同意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 控制审计机构,并为其支付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内控审计费合计为173.50万元人 民币。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1981年【工商登记: 2011年12月22日】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成立于 1981 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 12 月 22 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 2012 年更名为致同会 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 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2024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39名,注册会计师1,359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所2023年度业务收入27.0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02亿元。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55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5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3年末职业风险基金815.09万元。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15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崔晓丽,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魏倩婷,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8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 计报告2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1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林庆瑜,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逾10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逾10份。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逾10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4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2024年12月27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给予 的监管谈话行政监管措施1次,除此之外,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 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 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 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173.5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2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48.5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较上一期审计收费无变化。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其业务能力强,工作态度认真,能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并与审计委员会和公司管理层有良好的沟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 2、董事会审议情况及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2025年4月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 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 意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为其支付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内控审计费合计为173.50万元人民币。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0日